

续表

区域名	1989 年		1990 年		1992 年		2000 年		2005 年	
	总人口	%	总人口	%	总人口	%	总人口	%	总人口	%
巴底乡	4 916		4 946		5 037		5 004		5 158	
巴旺乡	2 630		2 671		2 715		2 735		2 828	
聂呷乡	3 170		3 187		3 184		3 238		3 248	
革什扎乡	4 412		4 440		4 417		4 960		4 744	
边耳乡	1 682		1 703		1 738		1 772		1 844	
丹东乡	1 085		1 098		1 109		1 209		1 125	
东谷乡	2 797		2 838		2 854		3 109		3 206	
城厢乡	1 674		1 715		1 683					
水子乡	3 034		3 061		3 147		3 302		3 265	
格宗乡	3 535		3 540		3 587		3 866		3 835	
梭坡乡	1 828		1 866		1 887		3 144		3 075	
中路乡	2 956		2 941		2 983		2 873		3 064	
岳扎乡	3 901		3 997		4 076		4 119		4 396	
半扇门乡	4 502		4 557		4 581		4 497		4 837	
太平桥乡	3 980		4 014		4 034		4 076		4 329	

第三节 社会经济构成

一、民族构成

1990 年,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共有 15 个民族,即藏、汉、羌、回、苗、壮、土家、朝鲜、彝、维吾尔、布依、满、侗、白族、仡佬族,其中:藏族 37 532 人、汉族 18 240 人、羌族 1 589 人、回族 519 人、彝族 6 人、满族 12 人、苗族 6 人、朝鲜族 3 人、土家族 2 人、仡佬族 2 人、维吾尔族 3 人、壮族 2 人、侗族 4 人、布依族 1 人、白族 4 人。2000 年,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全县共有 13 个民族,即藏、汉、羌、回、蒙古、维吾尔、苗、彝、壮、满、白、土家族等;其中:少数民族人口共 44 162 人,占 79.21%;汉族 11 591 人,占 20.79%,居第二;羌族 2 524 人,居第三。2005 年,全县共 10 余个民族,藏族 43 260 人、汉族 10 882 人、回族 535 人、羌族 2 460 人,藏族和其他少数民族占 80.97%,汉族占 19.03%。

二、家庭构成

以 1990 年、2000 年全国第四、五次人口普查为例。1990 年,全县共 11 806 户,其中:家庭户 11 647 户、集体户 159 户,家庭户总人口 55 230 人、平均每户 4.74 人,其中:1 人户 685 户,2 人户 1 088 户,3 人户 1 835 户,4 人户 1 911 户,5 人户 2 108 户,6 人户 1 679 户,7 人户 1 161 户,8 人户 597 户,9 人户 318 户,10 人及以上户 265 户。2000 年,全县有家庭户 13 381

户,家庭人口 54 817 人,占 98.32%,平均每户 4.1 人;比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4.74 人减少 0.64 人。

三、文化构成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登记全县 6 岁及以上人口总数为 51 852 人(其中:男 26 877 人、女 24 975 人),大学本科文化 105 人(男 96 人、女 9 人),大学专科 224 人(男 177 人、女 47 人),中专 1 162 人(男 729 人、女 433 人),高中 1 555 人(男 885 人、女 870 人),初中 7 876 人(男 5 338 人、女 2 538 人),小学 21 068 人(男 12 794 人、女 8 274 人),识字很少或不识字 19 862 人(男 6 858 人、女 13 004 人)。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登记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接受大学(指大专以上)教育的 642 人,接受高中(含中专)教育的 3 288 人,接受初中教育的 8 474 人,接受小学教育的 26 325 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结业生和在校生)。同 1990 年四次人口普查相比,平均每 1 万人口中拥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由 57 人上升为 115 人,增长 101.7%;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 469 人上升为 590 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 1 360 人上升为 1 523 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每 1 万人占 3 637 人上升为 4 722 人,增长 29.32%;在登记人口中,文盲人口(15 岁至 15 岁以上不识字或识字很少的人)为 8 177 人,同 1990 年相比,文盲率由 41.95% 下降为 19.66%,下降 22.29%。

表 1-2-3

1990 年、2000 年全县文化程度对比表

单位:人、‰

项 目	小学			初中			高中(中专)			大专		
1990 年第四次普查	21 068	占 377‰	增 5 257 人	7 876	占 136‰	增 698 人	2 717	占 47‰	增 571 人	329	占 5.6‰	增 314 人
2000 年第五次普查	26 325	占 472‰		8 474	占 152‰		3 288	占 59‰		643	占 11.5‰	

四、婚姻构成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全县 15 岁以上人口的婚姻状况:15 岁以上总人口 40 234 人(男 20 944 人、女 19 290 人),其中:未婚青年 10 863 人(男 6 530 人、女 4 333 人),有配偶 25 923 人(男 13 432 人、女 12 491 人),丧偶 2 946 人(男 772 人、女 2 174 人),离婚 502 人(男 219 人、女 292 人)。2000 年第五次人口普查登记婚姻状况:15 岁以上人口共 3 769 人(男 1 920 人、女 1 849 人),未婚 841 人(男 533 人、女 309 人),初婚有配偶 2 536 人(男 1 246 人、女 1 290 人),再婚有配偶 58 人(男 35 人、女 23 人),离婚 57 人(男 25 人、女 32 人),丧偶 277 人(男 82 人、女 195 人)。

五、行职业构成

1990 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各职业人口情况:全县在业总人口为 32 612 人(男 17 501 人、女 15 111 人),其中:(1)各类专业人员为 1 988 人(男 1 298 人、女 691 人);(2)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548 人(男 503 人、女 45 人);(3)办事员和有关人员 629 人(男 471 人、女 158 人);(4)商业工作人员 480 人(男 216 人、女 264 人);(5)服务性工作人员 499 人(男 274 人、女 225 人);(6)农、林、牧、渔劳动者 25 479 人(男 12 441 人、女 13 038

人);(7)生产工人、运输工人和有关人员 2 988 人(男 2 298 人、女 690 人)。全县不在业人口状况:总人口 7 622 人(男 3 443 人、女 4 179 人),其中:在校学生 1 743 人(男 1 009 人、女 734 人),料理家务 2 739 人(男 724 人、女 2 051 人),待升学 284 人(男 161 人、女 123 人),市镇待业 315 人(男 188 人、女 127 人),离休退休退职 1 024 人(男 714 人、女 310 人)。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县各行业、部门人口共 3 248 人,属农林牧渔业的 2 804 人,其中:(1)农业 2 657 人、林业 16 人、畜牧业 54 人、农林牧渔服务业 77 人;(2)采掘业 37 人,其中: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7 人、非金属矿采选业 20 人;(3)制造业 24 人、食品加工业制造业 2 人、电力蒸汽热水业 26 人、建筑及土木工程建筑业 14 人、地质水利交通运输业等 91 人、商业批发零售 100 人、金融保险及社会服务业 38 人、卫生体育社会福利业 52 人,教育、文艺、广电业 176 人,国家党政机关和社会团体 274 人。未工作人员总数 521 人(男 206 人、女 315 人),其中:在校学生 70 人、料理家务 187 人、离退休 61 人、丧失工作能力 140 人、待业及其他人员 63 人。

六、经济构成

按总人口计算,1990 年全县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472 元,到 2000 年提高到人平 713 元;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由 1990 年的 1 045 元增加到 2000 年的 1 955 元,净增 910 元。

第三章 人口控制

第一节 机构

丹巴县计划生育委员会:丹巴县计划生育委员会属县政府机构序列。1998年,领导职数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内设办公室、会统股、宣传法规股三个科室和计划生育服务站。2001年,领导职数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内设办公室、统计法规股两个科室和计划生育服务站,有职工11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2005年,丹巴县计划生育委员会更名为丹巴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其工作性质实现两个转变,即:在计划生育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上由以往就计划生育抓计划生育向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采取综合措施解决人口问题的转变;由以社会制约为主向逐步建立利益导向和社会制约相结合、宣传教育、综合服务、科学管理相统一的机制转变。1989~2005年,历任计生委主任:董天才、谭春芬、何光钰、黄莲花;副主任:谭春芬、何光钰、周小明、更登泽郎。

县计划生育服务站(原指导站):丹巴县计划生育委员会的下属事业机构,始建于1986年,编制12人,实有10人,服务站主要负责计划生育的宣传、落实节育措施、育龄妇女医疗卫生等工作。

乡镇计划生育办公室:全县15个乡镇设有乡镇计划生育办公室,负责辖区内的计划生育工作。

丹巴县婚育家庭教育学校:1991年12月24日成立,机构设在县计生委,校长由分管计划生育工作的副县长担任。婚育家庭教育学校协助计生委开展婚育教育宣传工作。

丹巴县计划生育协会:1991年12月成立,到2005年,团体会员单位16个,其中乡镇15个。全县协会会员约1000余人。计划生育协会以“带头、宣传、服务、监督、交流”为职责,开展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第二节 宣传教育

坚持以宣传教育为主的计划生育宣传工作总方针,县、乡、村都把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放在首位,采取日常宣传和集中重点宣传相结合的办法,通过广播、电视、大小会议、墙报、板报、订阅相关报刊、张贴标语等形式,做到计生宣传经常化。在每年的元旦、春节期间,在《四川省计划生育条例》、《甘孜州计划生育办法》颁布周年纪念日,中央就计生工作致共产党员公开信发表周年纪念日、世界人口日期间,组织各级相关部门在城乡广泛宣传《四川省